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

承辦人：羅珮瑋

電話：04-22289111-55812

電子信箱：peiwei2019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后綜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人字第110005636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（387040000E_1100056369_ATTACH1.pdf）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函示有關教師在職進修學位因受疫情影響，延
後取得較高學歷者申請改敘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教育部110年7月26日臺教授國字第1100075047號函（併
附影本）辦理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（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附設
實驗國民小學除外）、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（不含和平區）

副本：本局人事室

